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轮值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总经理(总裁)轮值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轮值总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其轮值时间原则上为一年。

鉴于公司现任总经理耿光林先生轮值时间将至,经董事长陈洪国先生提名,现拟聘任李伟先先生为新一轮轮值总经理,任职时间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附后),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公司及董事会对耿光林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附件：李伟先先生简历

李伟先先生，36岁，大学专科学历。200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公司深圳涂布纸公司副经理、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经理、生活纸公司副董事长、销售公司营销副总监、营销总监、集团副总裁等职务。

目前李伟先先生持有公司A股45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没有关联关系；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